



●为您服务

使用手机银行 如何防范风险

王同花

身处移动时代,手机智能服务的触角已经深入到生活的各个场景,如通讯、娱乐、购物、社交、理财等。由于中外用户需求的不不断变化,“手机即卡、手机即网点、手机即顾问”正在成为各家金融机构应对金融互联网化的战略目标。然而,由于不法分子无孔不入,加上目前个人信息泄露比较严重,人们最为关心的是如何安全使用手机银行,如何保障资金安全。为此,我们请中国建设银行相关人士针对不法分子的常用骗术进行分析,并为读者提出安全建议。

——编者

不法分子惯用的诈骗手法

2015年6月25日凌晨,李女士收到一条“你尾号为×××的银行账户于6月24日完成一笔跨境交易,金额为1.9万元,余额为0。”的手机短信。随后,一名自称某外汇交易公司职员男子给李女士打来电话,称李女士于6月24日晚上11时30分在该公司网站购买了一款理财产品,因系统故障显示交易失败,但相应的金额已扣除。由于电话里的男子准确地说出了李女士的姓名、银行卡号等信息,李女士便信以为真,忙问如何找回这笔钱。在男子的提示下,李女士在手机上登录了对方提供的网址,并按要求填写了银行账号、转账验证码等相应信息。

在此紧要时刻,李女士接到了来自中国建设银行的网络金融交易核实电话。在建行风控专员的耐心提示下,李女士才意识到自己已经掉进了诈骗分子精心设下的圈套里。建设银行的风控专员立即对李女士的账户进行紧急处理,从而避免了1.9万元的资金损失。

最近一段时间,建行合肥电子银行业务中心的风控专员处理了多起像李女士这样的欺诈交易。他们在进行7×24小时欺诈交易实时侦测与拦截的过程中,

总结出几种不法分子惯用的诈骗手法:

●不法分子通过短信、电话、报纸等发布虚假融资广告,以提供低息贷款、验资等借口,诱骗手机用户使用他们提供的手机号码办理手机银行业务。签约后,通过诈骗获取银行卡账户密码以及手机银行登录密码,迅速盗取资金。

●不法分子使用任意显号网络电话,冒充邮局、电信、公检法等单位工作人员拨打手机用户电话,以邮寄包裹涉毒、有线电视或电话欠费、被他人盗用身份涉嫌犯罪为理由,以没收或保护手机用户银行存款为借口进行威胁恐吓,诱使其汇转资金到指定账户。

●不法分子通过伪装成银行、支付类App,并在其中植入手机支付病毒,诱导用户输入银行账号、密码等信息,然后再通过病毒拦截并转发手机支付验证码、支付成功回执短信等,完成资金的窃取。或利用“钓鱼信息+手机支付病毒”的方式,盗刷用户银行卡。

●不法分子制作一些抢红包软件投放在网络上,引诱用户下载,或是通过二维码将木马病毒植入用户手机中,以盗取用户信息、截取用户短信、获取验证码等方式,悄悄转移用户财产。

●不法分子利用伪基站发送含有木马病毒链接的短信,手机用户一旦点击链接就会中毒。该木马病毒能拦截手机短信,并转发至另一个指定手机号码上,使得手机用户的身份、银行卡及短信验证码等信息暴露无遗。

在实际的欺诈案例中,以上手段还常常被不法分子综合运用。

牢记五招从容应对诈骗

应对不法分子千变万化的欺诈手法,消费者应牢记以下五点:

一是妥善保护好包括手机号码、身份证信息、银行卡号和密码等个人信息。

二是手机用户要从安全的电子市场下载应用程序,不要下载来历不明、可能有危险的程序;不要随意点开手机上来历不明的无线网络、链接等,不要扫描来历不明的二维码;不要理睬来历不明的短信或彩信。

三是如遇有人打着银行、公安、司法、税务、海关、银监会等单位的名义,向您索要手机银行登录的用户名、密码、短信验证码等信息,请不要相信,因为在任何情况下,上述单位都不会索要这些信息。

四是手机安装安全软件,利用安全信箱功能,有效防止手机支付验证码被病毒窃取,并查杀各类手机支付病毒

来保证资金安全。

设置手机开机密码,使用数字证书、手机动态口令等安全必备产品。将手机银行、网银、支付宝等涉及资金交易的密码设置为敏感应用访问密码,使用数字+字母等复杂组合并定期修改,不能“一套密码走天下”。

使用短信动态验证码或银盾等安全必备产品并妥善保管,不能轻易泄露或借与他人使用。

五是一旦发现异常情况,要及时查询,发现资金被盗,在第一时间采取紧急措施。

建议开通账户变动短信、微信等提醒服务,及时关注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有异常及时登陆网银、手机银行对账户进行挂失或拨打官方服务热线,请求工作人员协助对账户进行紧急处理,避免后续资金遭受损失。

如果手机遗失,可迅速使用手机已安装的第三方防护软件,远程销毁手机数据。

如何安全使用手机银行

建行专家在实际工作中总结出安全使用手机银行的8项做法:

1、手机银行业务最大的特点是客户账户信息与手机号码建立了唯一绑定关系。因此,在开通手机银行时,一定要使用官方发布的手机银行客户端,同时确认签约绑定的是自己的手机,并保证签约手机号码必须本人使用。

2、尽量不使用公共场所的免费WiFi登录手机银行。

3、根据自己平时的交易习惯、转账金额设立合适的额度。

4、每次登录手机银行时要仔细核对欢迎信息是否相符、上次登录时间是否正确,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退出。

5、使用完毕后,点击“安全退出”按钮退出,以免程序可能仍在后台运行。

6、更换手机号码后,及时修改银行绑定信息,避免原手机号继续使用手机银行功能。

7、开通短信通知业务,账户资金一旦有变动,银行都会在第一时间以手机短信的形式通知用户,确保账户安全。

8、海外华侨华人、留学生及台港澳人士等,若需开通手机银行,可到中国内地的银行营业网点办理。如出国,在开通数据漫游的情况下,使用手机银行请同样遵循以上几条法则。



银行工作人员正在向客户讲解如何安全使用手机银行。

●海外纪闻

悉尼有个“垦丁”写作组

田樱(寄自澳大利亚)



图为悉尼华人服务社的资料架。

我常在澳大利亚悉尼华文报刊上看到署名“垦丁”的文章,短小精悍,文字流利,讲的都是华人所关心的事。其中有通讯,也有故事,并且往往配发照片。我原以为“垦丁”是一位专业的新闻工作者或作家的笔名,但实际上,它和我想象的大不相同。

不久前,我专程访问了“垦丁”所在的悉尼华人服务社(CASS)。在接待室里,我看到窗口处摆放着《垦丁集》和《读者来信集》,四周的橱窗及资料架上,还摆放着华人服务社为社区组织讲座的告示板及各种服务介绍等,给人以一种温馨亲切之感。

我与接待室的工作人员谈及“垦丁”,她热情地介绍说:“‘垦丁’就是我们这里的义工们,是一个集体写作组的笔名。”说着,她顺手翻开一本《垦丁集》,找到《谁是垦丁?》一文,上面写道:“‘垦丁’,取意‘辛勤开垦的园丁’,其实是由一群热心社区工作、活跃在华人服务社和喜欢写作的人所组成的。”

工作人员进一步介绍说,“垦丁”们来自四面八方,年龄跨度很大,生活和教育背景也不尽相同,但他们为华人服务的热情却是相同的,是名副其实的“活跃在华人服务社的辛勤耕耘的园丁”。他们的文章大多发表在中文简体版的《澳洲新快报》上,后来集结成册,已出版了两本《垦丁集》。

听了工作人员的介绍,我对这些不计名利、不计报酬、辛勤耕耘的“垦丁”们肃然起敬。

回到家中,我捧着《垦丁集》认真地阅读起来。书中包含的内容丰富而实用,其中包括移民定居多元服务、社区养老服务、托儿服务、残障服务、语言培训、急救培训、社交活动等,应有尽有。

书中还有反映传承中华文化、增进文化交流、维护华人权益等内容,并记述了华人在澳的心路历程以及华人工友无私奉献的感人事迹。

这些充满真情的文章不仅是华人在澳生活的指南,还成了浸润华人心田的心灵鸡汤,怪不得如此地受到当地华人的追捧和喜爱。

“披荆斩棘凭意志,愿为田野作垦丁”。这是第二本《垦丁集》序言的标题,也是垦丁们的真情流露。我真诚希望垦丁们在华人社区这块田野上继续勤奋耕耘,呈献更多的好文章。

●外交钩沉

新中国办理领事结婚 尊重华侨的情怀和婚俗

许育红



杜老师:

某媒体说:“父亲牺牲时自己尚且年幼,对细节的记忆已模糊不清……”请您解释一下“尚且”用得是否妥当?谢谢!

重庆读者 申幼学

申幼学读者:

“父亲牺牲时自己尚且年幼”,是想表达“父亲牺牲时自己还年幼”。句子中的“尚且”宜改成“尚”,因为“尚”做副词时,表示“还”的意思。例如:

(1) 老李这个想法思路很好,但尚不成熟,再深入研究一下吧。

(2) 张家村这个新做法的效果是否理想,尚待观察。

(3) 现在就将这一研究成果大面积铺开,为时尚早。

而“尚且”只有连词用法,没有副词“还”的意思。例如:

(4) 乘地铁尚且来不及,何况坐无轨电车呢?

(5) 为了保卫祖国,流血牺牲尚且不怕,更别说流点汗了。

(6) 他读宋词尚且有困难,读楚辞就更不容易了。

从这三个例子可以看出,有“尚且”的前一句是用来衬托、凸显后一句的意思的。整个句子表示一种递进的语气。

“尚”除了做副词表示“还”之外,也可以做连词,意思相当于“尚且”。例如:

(7) 他学了半年,动作尚不熟练,更不用说学了3个月的小刘了。

(8) 古人尚知此理,何况今人呢?

(9) 书法班的学生尚写得如此好,更不用说他们的老师了。

总的来说,“尚”有副词用法,也有连词用法,而“尚且”只有连词用法。也就是说,“尚”可表示“还”“尚且”的意思,而“尚且”只做连词,不表示“还”的意思。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 杜永道



『尚且年幼』宜改成『尚年幼』

话说居住海外的华侨,对祖国怀有深厚的感情,他们世代保留着中华民族的风俗习惯。《关山度若飞:我的领事生涯》一书记载,1961年春节前,作者奉命以中国驻印度尼西亚领事馆的身份,在该国苏北地区访问华侨家庭时发现,尽管有的华侨后代已不识中国汉字,但依然按祖先风俗在门上贴对联,以至于把对联贴倒了也不知道。

而新中国成立之初,中国驻缅甸使馆率先为当地华侨办理结婚登记,可说是照顾华侨的祖国情怀和风俗习惯的有益尝试。

新中国领事婚姻的萌芽

领事结婚登记,通常是指一国驻外的外交、领事机构在不违反接受国法律规章的前提下,应双方当事人申请,依派遣国法律规章为其办理结婚登记并颁发相应证书的活动。中国领事结婚登记,就是指中国驻外使馆在不违反接受国法律规章的情况下,应双方均居住于接受国的中国公民的申请,依中国法律规章为其办理结婚登记并颁发结婚证书的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之初,本着“打扫干净屋子再请客”“另起炉灶”“一边倒”的外交方针政策,中外领事关系有待重新建立。在这种情形下,自1950年5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没有“领事婚姻登记”的条款。此时,《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草案)正在酝酿中,新中国尚未同外国缔结任何双边领事条约。尽管如此,准备就近办理结婚手续的海外华侨却热切地期待着获得新中国颁发的结婚证书。

可以说,海外华侨对祖国的这种情怀,促成了新中国领事婚姻制度的萌芽。

开栏的话

随着中外人员交流和国际民事事务往来的日益频繁,中国外交政策和领事工作也在与时俱进,一整套“以人为本,外交为民”的外交领事服务体系让亿万民众受益。回首过往,今天的这一庞大体系,是沿着时代的轨迹一路走来的。

为了让您进一步了解中国领事制度的形成和发展,我们从今天起开辟“外交钩沉”栏目,将有关政策的出台背景和过程、鲜为人知的外交领事故事,如领事婚姻、公证、认证、护照、签证、护侨等讲述出来,与您共享在外交领事知识海洋中遨游的美好时光。

——编者

驻缅甸使馆先行一步

1955年之前,新中国外交部尚未设立领事司,领事工作主要由办公厅护照科、交际科及苏联东欧司、亚洲司、西欧非洲司、美洲澳洲司等4个地区司共同承担。护照科主要负责护照和货单签证业务;交际科主要负责外国在华领事机构的设立及相关人员的管理;地区司则负责指导中国驻该地区各国使领馆的侨务等工作,处理该地区

各国驻华使馆(团)有关领事等交涉事项。

新中国驻外使领馆率先为华侨办理婚姻登记的是中国驻缅甸使馆,这主要源于海外华侨长期养成的风俗习惯。

1951年年底,中国驻缅甸使馆向中国外交部反映华侨要求申办结婚登记手续时描述:“此间华侨结婚习惯,一向极其铺张浪费,一般贫苦侨民苦于无法负担,又不能不循社会之风俗习惯,因此,有的为结婚负债累累,有的则根本无法结婚。有些侨民为了提倡节约费用,简化结婚仪式,要求领事部予以办理结婚登记,一方面可节省费用,另一方面取得我政府驻外机关合法手续……经考虑后认为如予办理与当地法律并无抵触,亦符合我国新婚姻法之原则……至于办理结婚登记是有意义的,第一可以借此联系群众,宣传新婚姻法,第二可以转变铺张浪费的风气,对贫苦侨民甚有帮助。”

1952年年初,中国外交部办公厅为此致函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办公厅征求意见;同时,外交部亚洲司召开了由内务部、华侨事务委员会及外交部苏联东欧司、西欧非洲司、美洲澳洲司、政策委员会、办公厅签证处等单位参加的协调会,讨论具体处理办法。

讨论的结果是,外交部同意使馆依当地具体情况为海外华侨办理结婚登记。原则做法是:其一,如对驻在国法律确无抵触,使馆人力亦能顾及,对于自愿前来办理结婚登记的华侨,可予受理;其二,因各国情况不一,结婚登记表和结婚证书暂由使馆根据实际情况而定;其三,凡加盖领事部印章者,在国内一律有效。

自此,中国驻外使领馆为海外华侨办理婚姻登记有了可循之先例。